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上海杰筑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老港镇人民政府的建港村保尔浦东花园项目方案咨询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建港村保尔浦东花园项目方案咨询服务，属于其他未注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杰筑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6人，营业收入为5118.713994万元，资产总额为4675.764242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2. 建港村保尔浦东花园项目方案咨询服务，属于其他未注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上海杰筑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6日



备注说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须提供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3、如非联合体投标，填写“1”内容即可，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涉及“联合体”字样，在不影响意思表示表达情况下，可删除。

首页 / 我要查白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上海杰纳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说明

上海杰纳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301MA21THX739

成立日期:

登记机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

上海思纳建筑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00013271569XW

成立日期:

登记机关:

苏州筑园景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5007596609362

成立日期:

登记机关: 苏州市行政

匠人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00073389363X8

成立日期:

登记机关:

